陸、水 利 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強化河濱高灘地管理營運，打造安全優質樂活空間

（一）大臺北都會公園計畫
（二）河川高灘地河濱公園設施更新及改善工程
（三）新北市河濱公園自行車道串接計畫
（四）新北市深化河濱公園計畫

二、推動河川區排整治及水岸景觀改善

（一）河川區排規劃
（二）瓦磘溝整治計畫用地競價收購及簡易綠美化
（三）本府辦理河川水利及區域排水改善治理工程及用地建設及維護
（四）新北市河川環境營造及改善工程
（五）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 治理工程
（六）河川整治公共溝通暨周邊環境營造計畫

三、提升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功能

（一）定期檢查、清淤全市雨水下水道
（二）大窠坑溪滯洪池新建工程（含抽水站新建）
（三）市轄排水建設改善與各項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四）新海及華江抽水站擴建工程
（五）市轄河川區域排水河道整治及疏濬工程暨設計監造
（六）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分洪設施水利建造物檢查評估工作及測量
（七）抽水站新建工程計畫
（八）透水保水示範工程

四、持續提高污水處理率

（一）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委外建設營運計畫
（二）興建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三）新北市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
（四）新北市瑞芳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
（五）污水下水道及處理設施後續維護改善工程
（六）林口新市鎮第三期（三、四期）市地重劃林口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修繕改建及興建工程
（七）新北市八里坌重劃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支管、用戶接管工程

五、其他

（一）購置手搖車計畫
（二）新北市跨堤設施新建及整建計畫
（三）無自來水及供水不佳地區飲用水品質改善
（四）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工程
（五）市轄防汛道路設施養護工程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1	無自來水及供水不佳地區飲用水品質改善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設備新設暨維護改善、提升自來水普及率及協助供水不佳地區辦理飲用水品質改善計畫。 (二) 自來水普及率提升至 98% 尚需約 6 億 8,280 萬元，考量這些未接用自來水地區，地處水源充足且良好且自行接管容易因素，本局同時需編列預算改善使用簡易自來水之地區，以期維持良好之供水品質。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自 102 年 1 月 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工作項目 : (一) 委由區公所執行自來水管線新設及汰換與水池增設與修繕等工程，以提升供水穩定性，並持續辦理以維持本市簡水系統供水穩定。 (二) 委由自來水事業單位辦理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延管工程。 (三) 委由自來水事業單位辦理高地社區自來水改善工程。 1. 102 年度辦理三峽、雙溪、新店、林口、深坑、新莊、烏來、金山等區，受益戶數 3,250 戶。 2. 103 年度辦理三峽、汐止、萬里、金山、烏來、深坑等區，受益戶數 3,511 戶。 3. 104 年度辦理烏來、深坑、中和、三峽、雙溪、三芝等區，受益戶數 2,612 戶。 4. 105 年度預計辦理金山、雙溪、三峽、石門、平溪等區，預計受益戶數 3,000 戶。 5. 106 年度預計辦理金山、雙溪、淡水、三峽等區，預計受益戶數 3,000 戶。	用水為民生基本需求，本計畫為解決民生用水問題。	70,000	全市
2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板新供水改善計畫係經濟部水利署為因應北部區域公共用水需求成長，以靈活調度新店溪及大漢溪流域水源，供應臺北市及新北市板新地區至 110 年計畫人口約 630 萬人及工商發展平均日 101 萬噸之用水需求。本於水資源共享精神衡量在不影響轄區正常供水量以及翡翠水庫原水供應無虞原則由北水處、台水公司、水利署共同出資推動辦理。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 第一期工程工期自民國 90 年起至 93 年止，第二期工程自民國 96 年起至 106 年止 (其中第一階段 104 年下半年供水 72 萬 CMD：第二階段於 106 年下半年供水 101 萬 CMD。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第一期工程： 奉行政院 90 年 3 月 9 日核定實施，完成後已支援台水公司調度供應八里、三重、中和、五股、泰山、蘆洲、新莊 (部分)、板橋 (部分) 及土城 (部分) 之板新地區用水，設備能力最高達每日 53 萬公噸，其供水人口為 130	一、板新計畫第一階段配合之執行成效： 一期工程完工後，已可大幅提升支援台水公司需水量之能力，平均每日可輸送 53 萬公噸清水提供台水公司調配供應所轄泰山、五股、八里、蘆洲、三重、中和全部及板橋、新莊、土城部分地區：先前在艾利、海棠、馬莎等颱風侵襲致石門水庫供水吃緊以及 95 年 2 月 23 日石門水庫又因無預警大量排砂引發原水濁度攀升而致板新地區 9 鄉鎮 70 萬戶大停水之緊急事件中，自來水處均運用新建處理設備配合台水公司需求全力支援板新地區用水，最大日支援水量曾達 48.5 萬公噸，有效紓解了新北市泰山、五股、八里、蘆洲、三重、中和全部及板橋、新莊、土城部分區域	0	八里、三重、中和、五股、泰山、蘆洲、新莊、板橋及土城、樹林、鶯歌、三峽及土城等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萬人。 (二) 第二期工程：奉行政院 95 年 12 月 12 日核定實施，完成後包括樹林、鶯歌、三峽全部及板橋、新莊、土城等之用水可全部改由新店水源供應，設備能力含一期平均每日可輸送 101 萬公噸。由台水公司增設光復加壓站至新莊間連通幹管、同時水處與台水公司並辦理淨水、加壓、配水、送水等工程，其中屬水處辦理部分，主要工程項目為原水送水管線、直潭第六座淨水處理設備、信義支線、安華加壓站及安華新店線等。	民眾之短期用水缺口，因此實際應變支援作業已收計畫成效。 二、「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階段計畫內容與配合工程： 板新二期工程係屬板新一期工程之延續計畫，考量板新二期計畫工程完成後，需提供板新地區由每日 53 萬公噸增加至最大 101 萬公噸清水量時，必要之調配硬體設施，需增闢新店溪第二座原水送水路及擴建直潭第六座淨水場增加水量調度送水管線調配供水，至少供應 48 萬公噸供水量滿足板新地區之需求，又因現有之供水設備無法達二期計畫新增之供水區，台水公司另需增設土城、光復、浮洲及新五路等 4 處加壓設施及連通現有管網之管線銜接工程。		
3	新北市瑞芳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分期興建水資源回收中心一座（全期目標日處理量 10,000 噸，分 2 期） (二) 地上以開放空間公園化處理，面積約 2 公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5 年：辦理設計。 (二) 106 年：完成工程招標，106 年底前完成池槽結構工程、管理中心主結構體、機電主結構體工程。 (三) 107-108 年：完成機械設備、景觀工程。 (四) 109 年底完成功能試車及驗收。	一、分期完成 10,000CMD 水資中心一座，減少瑞芳地區污染物排入基隆河，改善河川水體水質。 二、採公園化設計，增設體健設施、環境教育解說牌，並提供 1.75 公頃公園綠地供市民活動使用。 三、全期完工後，每日可提供 3,000CMD 回收水供市民澆花、街道沖洗及非飲用使用。	10,000	瑞芳區
4	興建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104-109 年)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府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提高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改善環境衛生及河川水質，配合污水下水道第五期建設計畫，進行污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污水工程屬分年分標工程，預定於 105 年至 109 年期間，辦理蘆洲、八里、三重、板橋、永和、中和、土城、新店、新莊、汐止、五股、樹林、瑞芳、三峽、鶯歌、林口、泰山、臺北水源特定區污水下水道工程及郊外地區污水下水道工程建設等。 四、本市 97 年 12 月底污水接管戶數為 19 萬 3,658 戶，接管率 20.21%，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已達 70 萬 1,872 戶，接管率 70.71%（依內政部營建署新制接管率為 46.49%）；內政部營建署 105 年度起採 用新制計算接管率，本市預計 105 年新增用戶接管 8 萬戶，接管率提升至 51.75%，增加 5.26%。	一、逐年提高污水接管普及率，改善環境衛生與提升生活品質。 二、改善河川水質，塑造親水性都市。 三、污水回收處理再利用，提高水資源效益。	3,050,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5	本府辦理河川水利、區域排水及其他排水改善治理工程及用地建設及維護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針對防洪標準不足之市管河川及市管區域排水辦理整治。 (二) 針對防洪標準不足之其他排水，補助區公所辦理整治。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依民眾、里長、議員及其他單位反應之水患問題，及既有水利構造物損毀情形，於 105 年度預計辦理淡水區埤島里、興仁溪、公司田溪及金山月眉排水。	解決本市水患問題，保護民眾免受水患威脅，另可改善河川周邊環境及避免河岸掏空等危安因素。	57,674	全市
6	新北市河川環境營造及改善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新店溪觀魚步道及賞魚平台新建工程。 (二) 鹿角溪河川整治工程。 (三) 淡水河系及市管河川、區排周邊環境改善及生態廊道佈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4 年度辦理大漢溪左岸步道及自行車道工程、鹿角溪人行步道及新興橋改建工程、後村堰極限運動園區。 (二) 105 年度辦理鹿角溪第三期整治工程、新店溪觀魚步道及賞魚平台新建工程。	一、本案係營造兼具水源、生態保育、環境教育、親水等多功能之水域環境與休憩空間」。 二、本工程將塑造具生態、休閒、教育、景觀之綠畔水岸休憩區，並結合週邊環境資源，提供遊逛自然田園般的休憩體驗。 三、其建設成果是無償性開放民眾使用，或是僅收取低廉的清潔費，除可創造旅遊體驗、提升旅遊環境，亦可帶動產業發展和創造國家財富。	50,000	新店區
7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 治理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爭取經濟部水利署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實行易淹水水系規劃報告或治理計畫預定優先改善治理工程，以提升河防保護標準，減少溢淹及洪災損失，補足防汛缺口。 (二) 工程內容包含 1. 第 1 期治理工程 (104~105)： (1) 福德坑溪、麻園溪、五股坑溪、五重溪、東門溪及柑林埤溝等 6 水系瓶頸處橋梁改善工程。 (2) 福德坑溪 (0K+000~0K+550) 胸牆新建工程。 (3) 五重溪康樂新村抽水設施工程。 (4) 觀音坑溪獅子橋下游堤防工程用地取得。 2. 第 2 期治理工程 (105~106)- 尚未獲核定： (1) 員潭溪 (1K+685~1K+831) 土堤護坡及堤防新建工程。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104 年度辦理無用地取得工程案件發包施作。 105 年度第 1 期治理工程結案作業及第 2 期治理工程用地取得前置作業。 106 年完成第 2 期治理工程用地取得作業。 後續年度 (107 年 -108 年) 採分年分期，依現況需求辦理提報擬辦治理工程予經濟部水利署。	本案辦理福德坑溪、麻園溪、柑林埤溝、五股坑溪及五重溪排水改善第一期工程，以增加河道之排洪能力、減少溢淹及洪災損失。	6600	三峽區、土城區、五股區、萬里區及新店區等 5 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8	新北市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設計為一採高級處理生活污水之污水處理廠，預計 106 年 1 月完成結合 28,000CMD 污水處理設施及 13.1 公頃景觀綠地公園之水資源回收中心，為全國第一座結合污水處理設施地下化與設置多元綠地景觀之公園化水資源回收中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3 年度辦理完成假設工程。 (二) 104 年度辦理完成初步沉澱池、生物處理池及二次沉澱池之大地工程及結構工程項目。 (三) 105 年度辦理完成全部工程（含開工前準備、施工、測試、營運許可取得、單體及系統試車等）。 (四) 106 年度辦理工程竣工及驗收。	一、污水處理設施地下化，提供最大景觀綠地供民眾休憩。 二、設置多元運動休憩設施。 三、串聯市府周邊建設，打造最大設施服務效能。 四、打造具地方文化特色之新型態水資源回收中心。	340,000	鶯歌區
9	瓦磘溝整治計畫用地競價收購及簡易綠美化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 其 他（府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為完成中、永和區瓦磘溝瓶頸段護岸整修，保護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並藉都市計畫之綠帶，開闢民眾休憩空間，提高居住品質，主要以競價收購方式辦理用地取得，由瓦磘溝沿岸綠地用地地主參與競標，出價最低者先價購，逐年取得整治工程用地。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2 年：辦理中和、永和都市計畫區內瓦磘溝綠地競價收購。 (二) 103 年：辦理中和、永和都市計畫區內瓦磘溝綠地競價收購。 (三) 104 年：辦理中和、永和都市計畫區內瓦磘溝綠地競價收購。 (三) 105 年：辦理中和、永和都市計畫區內瓦磘溝綠地競價收購，配合土地標購取得情形辦理簡易綠美化工程。	逐年取得瓦磘溝綠地用地，開闢公園綠地及整修既有護岸，提升沿岸居民生活品質，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100,000	中和區 永和區
10	定期檢查、清淤全市雨水下水道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辦理新北市雨水下水道暨道路側溝各區公所維護管理評鑑工作，監督各區公所辦理雨水下水道定期檢查工作。 (二) 因應颱風或暴雨來襲前後，應採取緊急應變所需之雨水下水道縱走調查，以釐清雨水下水道幹線內是否有泥沙淤積或垃圾阻塞而影響水流，以避免積淹水發生；或於災害發生後了解積淹水原因，辦理緊急處理，達到迅速確認致災原因之目的。 (三) 有鑑於水情資料繁雜，為有效運用各項資料，以利後續工程規畫設計整合及進行，將整合本市相關水情系統資料，建置雨水下水道資料、污水下水道管線、污水下水道人孔、水質監測站、抽水站、雨量站及水位站等資料於 GIS 系統中展現，達到快速取得水情資料之目的。	一、可維持本市雨水下水道暢通，減少水患情形發生，確保汛期前各區公所已完成排水系統清疏工作，避免因雨水下水道淤積造成市民生命財產損失。 二、藉由雨水下水道縱走調查，於汛期前即早了解雨水下水道淤積情形，進行預防性清淤工作，提高下水道排水效率，減少本市易積淹水區域，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整合水利相關資訊及協助支援決策作業達到，進入 e 化之領域，建立更完整的水利資訊環境，並能加速工作效能，進而提昇提供市民水情資訊之效率。	150,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檢查、清淤全市雨水下水道。			
11	大窠坑溪滯洪池新建工程（含抽水站新建）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於中港抽水站基地內增設共 60cms 抽水機組，並納入中港抽水站基地西側之大窠坑溪舊河道用地規劃為滯洪池，以利後續改善此地區之排水問題。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4 月 26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3 年度：細部設計、辦理招標業務、工程施工。 (二) 104 年度：工程施工，前池及站房結構。 (三) 105 年度：工程施工，前池及站房結構完成。 (四) 106 年度：抽水設備安裝及滯洪池工程完成。 (五) 107 年度：辦理竣工及驗收事宜。	一、擴建工程完成後，將可增加新莊、泰山及五股地區防洪能力，提升居住品質。 二、中港抽水站西側廢河道將再利用建置為滯洪池，除可加強整體防洪能力外，滯洪池工程亦可改善該區環境及景觀不佳之問題。	300,000	泰山區
12	市轄排水建設改善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本市轄排水建設改善與各項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目前針對本市新店區，中和區，樹林區，永和區，淡水區及土城區等易積水區辦理相關改善工程，並配合土城及板橋等當地重劃區開發一併改善當地排水情形，目前計有新店區安康路一段 357 巷至安康路二段工程、板橋區中山路民生路排水改善、八里區中山路 2 段商港路口新設雨水下水道及三重區重新路 4 段新設雨水下水道工程等約 10 項排水改善工程。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4 年度：辦理各項工程設計施工。 (二) 105 年度：辦理各項工程驗收結算事宜。	避免積淹水持續發生，防止水患，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20,000	全市
13	新海及華江抽水站擴建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府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為提升板橋區新海及華江抽水站之抽排能力，預計分別由原鴨母港抽水站拆卸之舊機組 1 台 4CMS 抽水機組移置新海抽水站，並由原蘆洲抽水站拆卸之舊機組 1 台 4.5CMS 抽水機組移置華江抽水站。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3 月 1 日至 106 年 5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4 年：完成基本設計工作。 (二) 105 年：完成細部設計工作、辦理工程發包及施工。 (三) 106 年：完成新海、華江抽水站擴建工程施工、完成及驗收。	提升新海及華江抽水站之抽排能力，以降低颱風暴雨期間市區積淹水潛勢。	0	板橋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14	市轄河川區排河道整治改善及疏濬工程暨設計監造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市轄河川、區域排水河道整治及疏濬工程暨設計監造。 1. 新北市境內 19 條市管河川，71 條市管區域排水，及大型其他排水維持河道暢通及環境整理、清疏工程、技術服務等事項。 2. 溪美大排、中港大排、滴仔溝、鴨母港溝、願景館、控制中心等設施修繕。 3. 市轄河川排水、中央管河川堤防及各項設施修繕。 (二) 林口區滯洪池維護整理等工作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市轄河川區排河道整治改善及疏濬工程暨設計監造。 (二) 林口區滯洪池維護整理等工作。 (三) 大型其他排水水利建造物設施維護、清疏及環境整理。	一、解決本市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大型其他排水及市轄排水不良渠道之河道整理與清疏工作（含相關設施必要之補強及修補工作），以本市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大型其他排水及市轄排水不良渠道及淤積河段為主體，辦理河道整理及清疏工作，並改善其周邊環境。 二、本計劃之目標係維持水利建造物應有的品質，避免損壞情形擴大，事先預防，於有毀損之虞前修復完畢，以發揮防汛功能，防止水患，避免災情發生，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20,000	全市
15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分洪設施水利建造物檢查評估工作及測量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確保水利建造物之安全及落實維護管理事項，發揮防汛功能，以防止水患。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分洪設施水利建造物檢查評估工作。 (二) 市轄河川、區排斷面測量及密閉式箱涵縱走。	一、水利建造物基本調查，做為爾後維修、清於及規劃參考依據。 二、水利建造物定期檢查工作，以了解水利建造物實際現況情形，並於有毀損之虞修復完畢，事先預防，避免災情發生。 三、為確保水利建造物之安全及落實維護管理事項，發揮防汛功能，以防止水患。最終目的為確保水利建造物之檢查及評估工作達到應有的品質，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2,850	全市
16	市轄防汛道路設施養護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解決本市轄管防汛道路（越堤路）路面破損、危險道路通行及相關設施維護、路燈電機設施維護及新設，以提供民眾一個安全、舒適之道路環境，並改善其周邊環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市轄防汛道路設施養護。 (二) 市轄防汛道路設施（含路燈）修復。	一、長年經重車行駛輾壓，常有路基下陷或坑洞產生情形，對騎乘機車之用路人非常危險，常有交通事故發生而衍生國家賠償事件，為維護人民生命安全及避免國賠事件發生造成公帑損失。 二、紓解市區道路交通擁擠現象，提供用路人、車安全行駛道路，降低交通事故。	5,000	全市
17	河川整治公共溝通暨周邊環境營造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 雙溪排水系統規劃暨公共溝通計畫。 (二) 樹梅坑溪排水系統規劃暨公共溝通計畫。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0 年：成立樹梅坑溪、滴仔溝、瓦磘溝、雙溪 4 條水路整治諮詢委員會，並完成一次 4 排水路整治諮詢委員會議。	透過地方說明會、專家學者討論會、本局跨局處協調會，整合地方意見，形成排水路治理及環境營造共識。	5000	淡水區雙溪區貢寮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二) 101 至 105 年： 1. 101 年：完成樹梅坑溪期初報告及測量成果並召開兩次 4 排水路整治諮詢委員會議。 2. 102 年：完成樹梅坑溪第一、二次期中報告並召開一次 4 排水路整治諮詢委員會議。 3. 103 年：完成樹梅坑溪規劃報告並提出樹梅坑溪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圖籍及樹梅坑溪、雙溪水環境教育教材、5 場水環境導覽活動及培訓 10 位導覽人員。 4. 104 年：完成提送樹梅坑溪及雙溪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圖籍至經濟部水利署審查。 5. 105 年：預計經濟部核定並完成相關公告程序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圖籍。並辦理雙溪及樹梅坑溪河川環境營造規劃。	透過地方說明會、專家學者討論會、本局跨局處協調會，整合地方意見，形成排水路治理及環境營造共識。	5000	淡水區 雙溪區 貢寮區
18	河川區排規劃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針對公司田溪、石壁寮溝、樹梅坑溪、水仙溪、八連溪等市管河川、區排辦理治理規劃及辦理浮洲、大鵬、成泰等抽水站規劃基設作業暨塔寮坑溪南側低地排水設施規劃作業，以作為日後河川整治及抽水站工程設計之依據。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暫估） (一) 104 年：完成期初報告及測量成果報告 (二) 105 年：完成第一次期中及第二次期中報告書，並召開一次地方說明會 (三) 106 年：完成規劃報告並提出治理計畫及河川圖籍 (四) 107 年：完成治理計畫並完成核定公告作業	完成河川區排規劃及治理計畫，作為未來整治及管理依據	10,000	淡水區 土城區 林口區 三芝區 新店區 新莊區
19	新北市塭仔圳塔寮坑溪南側低地排水設施新建工程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配合塭仔圳重劃區開發負擔塔寮坑溪南側低地排水（包含潭底溝及西盛溝），並考量潭底溝分流等量體規劃設計抽水站以及施作抽水站。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暫估） (一) 104 年：辦理工作執行計畫、可行性評估及規劃 (二) 105 年：辦理抽水站基本、細部設計，以及工程發包 (三) 106 年：辦理抽水站工程施作 (四) 107 年：完成抽水站工程	完成抽水站之新建及分流水路之規劃，期可達到維護塭仔圳塔寮坑溪南側集水分區約 105.03 公頃內居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15,120	新莊區
20	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委外建設營運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府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依促參法辦理，特許年期 35 年，興建 56,000CMD 污水處理廠一座、52.666 公里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 56,763 戶，94 年至 129 年共計 35 年，全期污水處理費總經費 15,558,691 仟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可改善淡水地區環境衛生、提昇居住品質及健全都市發展外，更加速提昇我國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昇國家競爭力，並帶動污水下水道相關產業蓬勃發展，以提振我國之經濟。	380,000	淡水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4 年：污水處理廠第一期 (營運)、第二期擴建、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施工。 (二) 105 年：污水處理廠第一期 (營運)、二擴建完成營運、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施工。 (三) 106 年：污水處理廠第一、二期 (營運)、三期擴建、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施工。 (四) 107 年：污水處理廠第一、二期 (營運)、三期擴建完成並營運、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施工完成。 (五) 108 年：污水處理廠 (營運)。 (六) 109 年：污水處理廠 (營運)。			
21	污水下水道及處理設施維護工程	□市長指示 (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例行性工程)	一、計畫內容： 辦理本市境內各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污水處理設施維修、改善等各項工程及配合辦理林口水資源回收中心修繕更新工程 (預期日處理量 :1.5 萬噸 / 日)、八里污水處理廠海洋放流管改善工程 (預期日處理量 :120 萬噸 / 日)。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一、確保本市轄區內污水設施及系統有效發揮功能及操作。 二、改善老舊管線污水輸送通水功能，並確保用戶端排水及提升接管率。 三、延長管線及相關設施壽命。 四、確保位於道路上之人孔平整，維持人車安全。	82,000	全市
22	林口新市鎮第三期 (三、四期) 市地重劃林口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修繕改建及興建工程	□市長指示 (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府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林口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修繕、改建及興建工程工作所需，辦理本計畫，藉以設計既有污水管線修繕方案，提升污水管線維護修繕工程品質。 二、計畫期程：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2 年：林口 P07 集污區污水修繕工程施工。 (二) 103 年：林口 P07 及 P01、P03、P04、P06 集污區污水修繕工程施工。 (三) 104 年：P01、P03、P04、P06 集污區污水修繕工程施工。 (四) 105 年：辦理新北市林口區污水管線修繕工程 (其他零星修繕) (五) 106 年：辦理新北市林口區污水管線修繕工程 (其他零星修繕)	完成林口全區污水修繕，有利辦理後續接管工程，提昇林口地區污水接管普及率。	30,000	林口區
23	大臺北都會公園計畫	□市長指示 (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說明：府列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隨著新北市升格後，市民對於綠地需求日益增加，高灘地周邊亦辦理都市重劃中，相關跨堤設施亦極需縫合方便民眾進出高灘地。本計畫配合河濱公園周邊都市升格，加速所轄管高灘地辦理綠美化及相關休憩空間與設施興建。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後續 105 年為達大臺北都會公園內之區域間結合之效果，其中包含疏洪五路以北至中山橋以南區域之整體景觀營造， 並符合市長打造「四水」新首都政見，翻轉都市軸線，並結合河域管理的永續經營觀念，維護二重疏洪道原有的生態景觀，達到「親水、親景、親自然」的願景。	60,000	三重區、蘆洲區、五股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2 年完成：大台北都會公園第二期景觀工程 - 荷花池節點廣場暨綠堤工程。 (二) 103 年完成：「103 年度大臺北都會公園堤坡綠美化工程」、「103 年度大臺北都會公園重新橋至中山橋段四季農園及水岸綠美化工程」與「103 年度大臺北都會公園重新橋至中山橋段景觀及綠美化工程」。 (三) 104 年完成：二重疏洪道棒壘球場改善工程 (6 座)，並增設二重疏洪道中山橋下原住民主題公園與中橋南側景觀綠美化工程 (兒童樂園) 以提升都會生活品質與土地利用效益。 (四) 105 年預計完成：新北市河濱高灘地自行車道 (二區) 拓寬工程 - 大臺北都會公園段、微風運河周邊發展無動力設備水域活動 - 運河護岸改善及增設休憩空間改善工程。			
24	河川高灘地河濱公園設施更新及改善工程	□市長指示 (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說明：府列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隨著經濟發展及都市化的發展，使大台北地區人口密度增加，本處鑑於都會居民對綠地需求日益增加，故配合所轄管高灘地 (總面積 1380 公頃) 辦理綠美化及相關休憩空間與設施興建，以提高民眾休閒遊憩場所，提昇民眾生活品質。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自行車道人車分道拓寬工程 - 八里段自行車道拓寬。 (二) 休憩節點營造：蘆洲垃圾車轉運站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大漢溪環保運動公園旁第 17、19 號越堤道周邊環境改善工程、江子翠寵物公園新建工程、基隆河瑞峰橋至瑞芳國中河岸步道景觀改善工程、新店溪右岸陽光橋下周邊休憩活動導入、八里寵物公園。 (三) 停車場新建工程：萬善同周邊新設停車場、新店客運 (碧潭站) 土地收回後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四) 高灘地運動設施更新及改善工程：大漢溪右岸媽祖田增設籃球場、大漢橋以東增設足球場、大漢溪右岸 (國道 3 號高架橋下方側) 新設足球場工程、大漢溪右岸浮洲橋周邊增設機車練習場。 (五) 園區設施達使用期限更新：淡水區紅樹林捷運站後方自行車木棧道更新工程、陽光運動公園人車分道改善暨遊樂設施更新工程。 (六) 高灘地監視系統建置。 (七) 高灘地自來水引入及電力系統建置計畫。 (八) 景觀廁所設置：預計於園區內提供 40 座景觀廁所民眾方便如廁。	一、「河濱公園 / 親水公園」升格：改善既有自行車道、跨越景觀橋樑設置及主題園區景觀塑造等，創造民眾遊憩空間，讓水岸資源成為最大的休憩公園。 二、促進觀光：改善當地環境並重塑整體景觀、建置融入當地文藝術風情之景觀園區，並規劃水岸生態觀光漫遊特區，以帶動觀光。 三、環境衛生：將現地環境衛生不佳區域進行整體改造，以改善現地環境。 四、園區監視救援：遠端監視系統設置可作為防 (救) 護及監控之用。	230,000	三重區、蘆洲區、五股區、板橋區、永和區、中和區、新店區、土城區、八里區、淡水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25	新北市跨堤設施新建及整建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目前本市所轄管河濱公園面積共計1,380 公頃，設有五大自行車騎乘路線、提供 33 座跨堤陸橋及 511 處出入口供民眾進出河濱公園。近年來並隨著河濱公園周邊都市的發展、市區側土地重劃、區域開發及人口的集中，民眾經由市區側進入河濱公園從事休閒活動需求逐年提昇。本計畫為提昇市民進出河濱公園便利性，針對民眾使用頻率較高區域，提供無障礙跨堤陸橋新建及整建，以提供民眾便利民眾使用河濱公園相關設施。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105 年預計完成 :1. 三重區同安陸橋增設自行車牽引道工程、2. 新店溪左岸綠寶石陸橋堤內增設電梯工程、3. 三重區長元陸橋增設自行車牽引道工程。 106 年預計完成 :、4. 三重區疏洪東路二段與頂崁街口週邊增設跨堤陸橋、5. 三重區疏洪東路二段穀保家商週邊增設跨堤陸橋。 107 年預計完成 :6. 跨堤陸橋 1 座。	一、提供進出河濱公園安全、便利的越堤動線。 二、落實本市四水之親水政策，提昇水岸親和力，增進市民福祉。	30,000	三重區、三峽區、新店區、板橋區、樹林區
26	新北市河濱公園自行車道串接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查目前本市所完成自行車道長度約180公里，並分為5大騎乘路線，包括：淡水、八里、二重環狀、新店溪、大漢溪、基隆河等區域。本計畫內容為將目前尚未完成串接區域，辦理自行車道新建工程及周邊景觀新建工程，計畫範圍包括：三峽河、大漢溪右岸河濱公園、汐止至基隆市及八里至臺北港段自行車道新建工程，以提供民眾優質且連續性的自行車道系統。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105 年預計完成 :1.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至三鶯二橋新建工程（第二階段）、2. 三峽河左岸北大聯絡道至國道三號高速公路橋工程（第三階段）、3. 大新店公有地自行車動線串聯終點延伸至親情河濱公園自行車道調查。 106 年預計完成 :4. 三峽河左岸國道三號高速公路橋往下游至大漢溪右岸柑園二橋自行車道（第四階段）、5. 八里挖子尾至臺北港自行車道新建工程。 107 年預計完成 :6. 古道風華再現 - 臺鐵五堵貨場舊隧道景觀改善工程、7. 大臺北自行車道路網汐止至基隆市段串聯計畫。	一、延伸本市自行車道，完成三峽河岸河濱公園、汐止區與基隆市、八里挖子尾至臺北港與新店親情河濱公園自行車道串接。 二、促進觀光：提供民眾優質且連續性的自行車道系統，以帶動觀光。	30,000	三峽區、八里區、汐止區、新店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27	新北市深化河濱公園計畫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辦理 1380 公頃高灘地河濱公園空間營造，增加民眾休憩空間或景觀美化亮點，預計於 105 年至 107 年期間，分年編預算推動高灘地河濱公園休閒遊憩設施提升工作，期能有效優化高灘地河濱公園休閒遊憩功能及深化設施服務品質、效能及水準，便以增加大台地區民眾休憩空間、優質河岸景觀及提升生活品質。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105 年預計完成：八里左岸金色沙灘整體景觀改善工程。 106 年預計完成：新店親情公園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107 年預計完成：浮洲橋周邊整體景觀改善工程。	「河濱公園 / 親水公園」提升河濱公園休憩空間及整體景觀美化，由其對於親子、寵物育樂設施功能提升及深化河濱公園以婚紗為主題的園區功能。	20,000	土城區、新店區、八里區、永和區、三重區
28	購置手搖車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說明：民間團體請求）	一、計畫內容： 依據「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第 6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公益彩券發行之盈餘，專供政府補助國民年金、全民健保準備及社會福利支出之用，其中社會福利支出，應以政府辦理福利服務、社會救助之業務為限，爰購置手搖自行車供身障人士使用，使其亦能享有本府所提供之福利服務，並能逐步建構完整之無障礙環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本案預計在計畫期程內年完成手搖車 30 輛購置並分發至 3 個自行車租借站供身障人士使用。	一、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休閒娛樂與參與社會活動機會，提升日常生活活動功能。 二、推動無障礙自行車運動，讓自行車運動成為真正的全民運動，不因身體狀況而受限制。 三、讓自行車的節能、無碳、健身風氣，能真正成為無障礙的『全民運動』。	本案經費由社會局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項下支出（社會福利 - 設施設備，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333	本市所轄高灘地河濱公園
29	新北市八里坌重劃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支管、用戶接管工程	□市長指示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八里坌重劃區於 81 年重劃建設時完成污水管埋設，近年經檢視成果發現該既設之污水管線大部分損毀無通水功能。且八里坌重劃區後續已陸續興建住宅致原佈設管網已不足收納區內全區污水，亟需增加污水下水道建設以確保污水下水道之暢通，並收納生活污水至八里污水處理廠處理，以提升居住環境衛生、改善淡水河河川水質並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4 年度： 第一期第一標：決標、施工。 第一期第二標：決標、施工。 第二期第一標：設計。 (二) 105 年度： 第一期第一標：施工、驗收、決算。 第一期第二標：施工、驗收、決算。 第二期第一標：決標、施工。 (三) 106 年度： 第二期第一標：施工、驗收。 第三期第一標：設計、決標、施工。	一、完成 1,000 戶用戶接管。 二、改善當地環境衛生。 三、提升當地（八里左岸）觀光生活品質。	149,000	八里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四) 107 年度： 第二期第一標：決算。 第三期第一標：施工、驗收、決算。			
30	推動大雙和水岸再造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說明：府列管工程）	一、計畫內容： 依據「清水、治水、透水」理念，執行景觀綠化、自行車道、河岸親水空間改善等環境再造工作，以期活化整體水岸空間的使用機能，提供民眾優質的河濱休閒環境。優先辦理「綠光河岸公園暨中正橋下空間」及「秀朗追風園區第 2 期工程」周邊環境景觀工程。 (一)「綠光河岸公園暨中正橋下空間」，預計進行綠光河岸公園停車場擴建及打造中正橋下休憩空間，可整合新北環快、綠寶石運動園區及綠光河岸公園進行界面銜接處理。 (二)「秀朗追風園區第 2 期工程」本工程主要為新建 150 格汽車停車場、周邊排水改善及景觀綠美化，可整完善秀朗追風園休憩功能，並因建置停車場可方便市民進入園區休息。 二、計畫期程：100 年 6 月 1 日 ~105 年 4 月 30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0 年 1. 永和綠光河岸公園 2. 永和綠寶石簡易棒球場。 (二) 101 年 1. 永和綠寶石運動園區景觀改善工程 1 期及 2 期 1 區 2. 秀朗長堤段自行車牽引道工程 3. 福和橋下假日花市 (三) 102 年 1. 永和綠寶石運動園區景觀改善工程 2 期 2 區 2. 永福橋下週邊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3. 秀朗追風園區運動設施增設工程 (四) 103 年 1. 中正橋橫移門周邊通行串接暨上游側自行車道改善工程 2. 永和河濱生態公園自行車道拓寬及公有地景觀美化工程 (五) 104 年 延續「大雙和水岸再造」104 年將改善秀朗追風園區及綠光河岸公園及中正橋下空間，提升中、永和區河濱水岸公園設施，提升生活品質。 (六) 105 年 105 年 4 月底完成「大雙和水岸再造計畫」驗收結案，改善中、永和地區	本工程透過整體改造，活化整體水岸空間的使用機能、設施之整建、有效利用橋下空間及提供停車空間，提供民眾優質的河濱休閒環境及安全的運動空間。	12,393	中、永和區
31	新北市新店區粗坑里花園新城社區接飲自來水上山案	□市長指示（承諾）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自新烏路接引自來水上山，供應花園新城社區約 1300 戶自來水用水。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1. 101 年度：	確保社區在枯水期也無須擔心飲用水不足等問題，且在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之長期穩定供水及維護管理下，民眾可安心飲用水質經過認可保證的自來水，用水安全無虞。	0	新店區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質化說明）	105 年計畫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初步設計、細部設計、總體施工計畫、管線細部設計、材料製造及檢驗 2. 102 年度： (一) 總體施工計畫、管線細部設計、材料製造及檢驗 (二) 社區外管線工程施工 (新城大道 - 由新烏路至 2 號水池) (三) 機電製造圖說、施工、機電設備製造及檢驗 3. 103 年度： (一) 社區內管線工程施工 (二) 1、2、3 號配水池土建工程施工 (三) 機電製造圖說、施工、機電設備製造及檢驗 4. 104 年度： (一) 社區內管線工程施工 (二) 1、2、3 號配水池土建工程施工、機電設備安裝、試水及系統測試 (三) 4、5 號配水池用地及工程經費取得 5. 105 年度： (一) 社區道路銑鋪。 (二) 4、5 號配水池規劃、設計。 (三) 4 號、5 號配水池施工。 6. 106 年度： (一) 4、5號配水池水管連接3號池進水管、竣工驗收。 (二) 全社區自來水系統整體系統測試。			
32	新北市中和區國中、小低衝擊開發 (LID) 示範工程 - 自強國小	□市長指示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減緩人類活動造成的環境變化及潛在衝擊，在暴雨逕流管理中，將低衝擊開發 (LID) 策略的理念納入到開發行為當中，以降低開發行為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以落實海綿城市之概念。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104 年 7 月至 105 年 7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4 年：完成發包、開工 (二) 105 年：完工、驗收	一、透水鋪面 1907m2。 二、儲水槽容量 720 公噸。 三、翻新校內側溝系統。三、新建雨水回收系統。	6,242	中和區
33	新北市中和區國中、小低衝擊開發 (LID) 示範工程 - 自強國中	□市長指示 □中央重大政策 □議會決議案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減緩人類活動造成的環境變化及潛在衝擊，在暴雨逕流管理中，將低衝擊開發 (LID) 策略的理念納入到開發行為當中，以降低開發行為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以落實海綿城市之概念。 二、計畫期程 (起訖年月)：104 年 11 月至 105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104 年：完成發包、開工 (二)105 年：完工、驗收	一、透水鋪面 2136m2。 二、儲水槽容量 1418 公噸。 三、翻新校內側溝系統。三、新建雨水回收系統。	30,000	中和區